

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院務會議議程

開會時間：111 年 2 月 21 日(星期一) 中午 12：10

開會地點：人文館三樓 J304 會議室

主 席：陳院長茂仁

紀錄：江佳潔、林昭慧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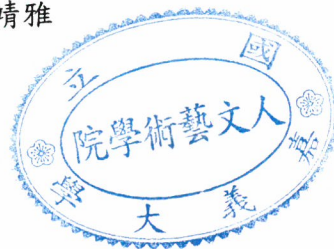
出 席：陳主任政彥、龔主任書萍、池主任永歆、陳主任虹苓、廖主任瑞章、謝主任士雲、徐教授志平、張教授芳琪、吳教授昆財、蔡教授雅琴（請假）、丁副教授心茹、胡副教授惠君、黃助理教授柏源、黃講師靖雅

壹、主席致詞

感謝委員出席與會，共為院務奉獻心力。

貳、報告事項

一、校級合唱比賽因疫情且避免學生群聚練習取消辦理，本院原訂於 111 年 4 月 20 日(星期三)舉辦「110 學年度院級合唱比賽」亦取消辦理。



參、提案討論

提案一

案 由：請討論本校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校長遴選作業各院推舉教師代表案。

說 明：

一、依據人事室 1 月 3 日通知辦理。

二、本校附設實驗國民小學校長遴選及連任評鑑辦法第 3 條規定略以，遴選委員會置委員十七人，委員由本校副校長、教務長、師範學院院長、師資培育中心主任、本校教師代表四人、附小教師代表四人、附小家長會代表四人組成之，委員產生方式如下：(一)本校教師代表：由校務會議推選產生。(二)附小教師代表：由附小校務會議推選產生。(三)附小家長會代表：由附小家長會推選產生。本校教師代表之推舉擬先請各學院推舉教師代表 2 人(男女各 1 名)，學校將依規定於校務會議中推選本校教師代表 4 人(男、女教師各 2 人)。請參閱【附件】。

決 議： 男代表-徐●平教授

女代表-郭●蓉教授

伍、臨時動議

提案一

提案人：吳昆財教授

案 由：有關續辦本校辦理合唱比賽適宜性。

說 明：

一、近兩年因疫情學校取消辦理合唱比賽，未來若疫情趨緩學校是否有續辦合唱必

要性？

二、綜觀國立大學已無學校辦理此活動，學生進入大學本是以學業、研究為重，請考量是需續辦合唱比賽之必要性。

決 議： 因合唱比賽為校際活動，此提案應於校級會議提出為宜。

陸、散會

[12:35]

